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促进全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规范建筑结构优质工程评价工作，不断推进全市建筑工程结构施工质量稳步提升，鼓励建筑施工企业强化全过程质量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建筑行业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十堰市建筑业协会会员单位，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新建、扩建等工程的评价。

第三条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认定工作(以下简称“市结构优质评价”)由十堰市建筑业协会质量安全分会(以下简称“市质安分会”)组织，根据企业申报数量，原则上每半年一次。市质安分会负责相关资料收集、初审及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工作。

第四条 市结构优质评价活动，遵循企业自愿、专家核查、评委评价，以及“优中选优”和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第二章 申报范围和条件

第五条 在本市范围内，已完成主体结构工程量70%的在建工程，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即将或已经通过验收，申报规模达到以下要求：

(一) 住宅建筑：十堰市主城区 5000 m²及以上，主城区以外 4000 m²及以上住宅单体工程；十堰市主城区 15000 m²及以上，主城区以外 10000 m²及以上的住宅（小区）群体工程。

(二) 公共建筑：体育场（馆）、游泳馆、影剧院等场馆建筑及其他公共建筑单体建筑面积在 4000 m²以上或工程造价 2000 万元以上，群体建筑面积在 10000 m²以上。

(三) 工业建筑：多层框架厂房（仓库）4000 m²以上，单层建筑面积 5000 m²以上或群体建筑 10000 m²以上。

(四)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投资在 1500 万元以上的城市道路、桥梁、供水、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

(五) 城市更新工程：投资 1000 万元以上。

建设规模达不到以上要求或不属于以上类别，但科技含量高、设计理念先进、施工工艺新颖、社会效益显著的民生工程，能代表行业领先水平并具有重要意义，经审核可以列入评价范围。

第六条 申报工程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符合法定基本建设程序，执行国家、行业、地方工程建设标准和有关绿色、节能、环保规定；

二、工程设计符合有关规定，结构安全可靠。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经图审机构审查合格，施工过程中重大设计变更按规定重新报审；

三、参建各方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质量行为规范；

四、施工过程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在工程建设全过程中实施质量标准化管埋。与市内同类结构工程相比,在质量管理、质量资料、实体质量、安装预留预埋、质量特色、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具有先进性;

五、有质量管理目标和创建市结构优质工程的质量目标、计划和保证措施,项目已获县级以上质量监督机构推荐上报。

第七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工程不列入申报范围:

一、使用国家及省、市明令淘汰的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和产品的;

二、天然地基(含墩基)设计等级为甲级未做地基(静)载荷试验;桩基工程未按设计要求进行试桩施工及检测;工程桩未按设计及规范要求进行桩身完整性、桩基承载力等检测的;

三、因施工缺陷导致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在原设计方案基础上进行加固补强现象的;

四、工程结构出现超过设计及规范允许的裂缝,或有严重质量缺陷的;

五、未按设计及规范要求进行变形观测、变形观测结果不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的;

六、未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结构实体检测(混凝土强度、钢筋保护层厚度、钢筋数量及间距、楼板厚度、后植筋拉拔试验等)、结构实体检测未执行设计及规范要求或检测结果不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的;

七、保密工程或主体结构已隐蔽,无法进行施工质量评价

的；

八、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发生过质量、安全等级事故，或因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或行政处罚的；

九、除不可抗力导致外，一次停工三个月或累计停工半年以上的；

十、工程技术资料弄虚作假的；

十一、申报工程所在企业一年内在十堰市发生过较大（或2起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因质量、安全事故等相关原因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

第三章 申报及评价程序

第八条 市结构优质评价申报方式为线下申报。

第九条 申报单位在施工现场达到评价条件后，填写《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申报表》（附件1），打印成纸质资料，经相关单位签字盖章后由县级以上质量监督机构盖章推荐上报至市质安分会。申报材料内容包括：

一、创建“市结构优质工程”的工作总结；

二、工程项目《施工许可证》和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原件由市质安分会负责审核）；

三、反映地基基础、主体结构等重要部位、主要工序、隐蔽工程施工质量的照片5-10张，包括地基基础、地下室结构成型照片、主体结构主要楼层（一层、标准层、屋面层）的钢筋绑扎、柱（剪力墙）竖向构件、梁板结构、钢结构、预制构件、轻

质条板、砌体砌筑等成型照片。

四、主体结构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五、申报资料电子文件格式为 PDF 或 jpg 格式。所有电子文件应采用原件彩色扫描，工程质量细部照片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440。

六、申报纸质资料统一用 A4 纸张双面彩打成册。表内有关单位意见栏，应签署对工程质量的具体评价、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

七、申报资料必须齐全、清晰、准确无误。涉及项目规模、人员等关键信息变更的，必须有相应的变更手续。

第十条 现场核查

市质安分会对申报资料进行审查，符合要求后接受推荐，并组织 2 名以上专家组成核查组到施工现场核查，核查工作原则上每半年集中组织一次。现场核查按照《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标准》（附件 2）严格打分，专家组综合评定汇总后交市评委会办公室存档。

第十一条 评委会评价

视参评项目数量，原则上每半年召开一次评审会，确定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结果。核查组在评审会上向评委报告核查情况并将当期符合评审条件的工程提交评委会集中评审，评委会通过审查、讨论、评议，最后投票确定获评名单，公示 7 天无异议后发文公布。评委会由行业主管部门和具备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熟悉房屋市政工程的专家 7-9 名组成，评

委会办公室设在市质安分会。

第四章 评价标准

第十二条 核查综合得分 85 分及以上，获得市结构优质工程推评资格，90 分以上（含）的推荐参评省结构优质工程评价。

第十三条 获评工程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核实，从评价名单中删除：

一、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

二、获评后，项目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或相关管理规定被市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第十四条 市结构优质评价工作在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导下由市质安分会组织实施，评选结果报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第五章 公告

第十五条 市结构优质工程获评名单，由市质安分会发文并公布。

第十六条 市质安分会向获评市结构优质工程的施工单位、项目经理、监理单位、项目总监授予证书。

第十七条 核查人员要秉公办事，廉洁自律，坚持严格、认真、公正、公平的工作态度，严守纪律，严格执行国家廉政建设有关规定。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市质安分会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原办法同时废止。

附件 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申报表

附件 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标准

附件 1:

编号: _____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申报表

工程项目: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工程属地					施工许可证 编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结构 类型	地基基础		地下层数		建筑 面积		工程类别		是否超限
	主体结构		地上层数				总高度		最大跨度
合同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实际开工时间					基础验收 时间				
主体结构验收时间					主体结构 1				
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				
施工图审查机构					图审备案证编号				
质量监督机构					质量监督注册登记号				
安全监督机构					安全监督登记备案号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工 程 结 构 简 况 及 施 工 质 量 特 色									
		申报单位（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推荐意见：					监理单位推荐意见：				
建设单位（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章） 年 月 日				

企业申报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所属县（市区） 工程质量 监督机构 意见	推荐单位（章） 年 月 日				
现场 核查 结果	<p>1、房屋建筑工程评价得____分</p> <p>2、桥梁工程评价得____分</p> <p>3、道路工程评价得____分</p> <p>4、轨道交通工程评价得____分</p> <p>5、水处理工程评价得____分</p> <p>6、园林工程评价得____分</p> <p>7、管廊工程评价得____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查时间： 年 月 日</p>				
专家 核查 意见	<p>经对该项目评分，同意_____不同意_____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查人员：（签名） 年 月 日</p>				
推荐 评价 意见	<p>经专家组对该申报项目施工现场质量管理资料和主体结构实体质量等现场核查，该项目符合_____不符合_____市结构优质工程评价条件，现予以推荐_____取消_____参加评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评委会办公室 年 月 日</p>				

附件 2: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标准

一、总则

1.1 为统一和规范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促进该项工作健康有序地发展，根据国家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GB/T50375)》和《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办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评分标准。

1.2 市结构优质工程评委会可根据本市工程总体质量水平状况，在认真执行国家标准的前提下，适当调整评分标准。

二、评分方法

2.1 专家可视工程具体情况，对工程性能检测、质量记录、允许偏差、观感质量四项中部分项目进行评价。

2.2 市结构优质工程评价类型：根据建筑工程类型，评价分为两类：房屋建筑结构优质工程评价，市政基础设施结构优质工程评价。

2.2.1 性能检测：检查性能检测报告。根据检查项目检测指标是否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将检查结果分为两档；

2.2.2 质量记录：检查材料、设备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施工记录及施工试验等资料。根据检查资料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的情况，将检查结果分为两档；

2.2.3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现场核查实体质量情况。现场

随机抽查实体质量，根据检查点的质量统计评定情况，将检查结果分为两档。

2.3 房屋建筑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砌体结构工程)4张分项评分表和1张房屋建筑工程评分汇总表。

2.4 市政基础设施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分为桥梁工程、道路工程、轨道交通工程、水处理工程、园林工程、管廊工程等六个专业工程。

2.4.1 桥梁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2张分项评分表和1张桥梁工程评分汇总表。

2.4.2 道路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包括路基工程、基层工程2张分项评分表和1张道路工程评分汇总表。

2.4.3 轨道交通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包括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隧道工程(矿山法隧道工程、盾构隧道工程)3张分项评分表和1张轨道交通工程评分汇总表。

2.4.4 水处理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砌体结构工程)4张分项评分表和1张水处理工程评分汇总表。

2.4.5 园林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包括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路基工程、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基层工程、园林理水工程、园林给排水工程、园林建筑工程5张分项评分表和1张园林工程评分汇总表。

2.4.6 管廊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2张分项评分表和1张管廊工程评分汇总表。

2.5 当受评价项目包含多种类别(如:项目同时包含混凝土结构、钢结构等)时,要求对每种类别进行单独评价,并均达到85分及以上。

2.6 分项评分表中各核查项目得分应为对照评分标准所得分数之和,每分项表得分应为表内各检查项目实得分数之和。分项评分表中各核查项目得分应为对照评分标准所得分数之和,

2.7 评分表不得采用负值,各核查项目所扣分数之和不得超过该项目应得分数。

2.8 汇总表满分为100分,各分项评分表在汇总表所占满分的分值详见各汇总表分项,得分应为各分项评分实得分值之和。有缺项时汇总表总得分=各分项评分表实得分值之和/各分项评分表应得分值之和 $\times 100$ 。

2.9 具备评价结果审定的工程汇总表总得分值应在85分及以上。

三、评分表

表1-汇总表-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房屋建筑工程)

表1.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地基与基础工程)

表1.2.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

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

表 1.2.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

表 1.2.3-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结构工程-砌体结构工程)

表 2-汇总表-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桥梁工程)

表 2.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地基与基础工程)

表 2.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结构工程)

表 3-汇总表-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道路工程)

表 3.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路基工程)

表 3.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基层工程)

表 4-汇总表-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轨道交通工程)

表 4.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结构工程)

表 4.2.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隧道工程-矿山法隧道工程)

表 4.2.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隧道工程-盾构隧道工程)

表 5-汇总表-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水处理工程)

表 5.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地基与基础工程)

表 5.2.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

表 5.2.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

表 5.2.3-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结构工程-砌体结构工程)

表 6-汇总表-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园林工程)

表 6.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路基工程)

表 6.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基层工程)

表 6.3-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园林理水工程)

表 6.4-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园林给排水工程)

表 6.5-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园林建

筑工程)

表 7-汇总表-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管廊工程)

表 7.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地基与基础工程)

表 7.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结构工程)

表 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建筑面积		结构类型				
序号	评价项目	地基与基础工程评价评分		主体结构工程评价评分			备注
		应得分	实得分	应得分	混凝土结构工程实得分	钢结构工程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分)		(40分)			
2	质量记录	(50分)		(30分)			
3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分)			
4	合计	(100分)		(100分)			
5	各部位权重实得分	A=地基与基础工程评价评分×0.2=		B=主体结构工程评价评分×0.8=			
综合得分(100分)							
<p>评价评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0px;">评价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p>							

表 1.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地基与基础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	地基(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70%。	25	
		桩基单桩承载力检测			
		桩身完整性检测	一次检测结果为 90%及其以上达到 I 类桩, 其余达到 II 类桩时, 得分 100%; (其中管桩要求一次检测结果为 100%达到 I 类桩) 一次检测结果为 80%及其以上, 但不足 90%达到 I 类桩, 其余达到 II 类桩, 得分 70%。		
2		地下渗漏水检验	无渗漏、结构表面无湿渍, 得分 100%; 无漏水, 总湿渍面积应不大于总防水面积(包括墙、顶、地面) 1/1000, 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不超过 1 处, 每处面积不大于 0.1m ² 时, 得分 70%。	15	
3		地基沉降观测	观测点设置、观测点沉降值符合设计要求, 观测记录完整, 得分 100%; 观测点设置滞后或记录不完整, 得分 70%。	10	
4	质量记录 50	钢筋、水泥、外加剂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混凝土进场坍落度测试记录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 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5	
		预制桩合格证及进场验收记录, 桩强度试验报告			
		防水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5	施工记录	地基处理、验槽、钎探施工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5	
		预制桩接头施工记录，打(压)桩及试桩施工记录			
		灌注桩成孔、钢筋笼、混凝土浇筑施工记录			
		防水层施工记录及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施工试验	有关地基材料配合比试验报告，压实系数、桩体及桩间土干密度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20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			
		混凝土试件强度评定记录			
		预制桩龄期及试件强度试验报告			
		防水材料配合比试验报告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1.2.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结构实体混凝土强度	结构实体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和混凝土强度实体检测结果符合规范要求，得分 100%；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规范要求时，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检验结果符合规范要求，得分 70%。	20	
2	性能检测 40	结构实体钢筋保护层厚度	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得分 100%；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 90%但不小于 80%时，可再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得分 70%。	10	
3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项目的合格率为 80%及以上，得分 100%；当检验项目的合格率小于 80%，但不小于 70%时，可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的合格率为 80%及以上时，得分 70%。	10	
4		质量记录 30	钢筋、混凝土拌合物合格证及进场验收记录，钢筋复试报告，钢筋连接材料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预制构件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及进场验收记录 预应力锚夹具、连接器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10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5	施工记录	预拌混凝土进场坍落度测试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要求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8	
		混凝土施工记录			
		装配式结构安装施工记录			
		预应力筋安装、张拉及灌浆封锚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施工试验	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及开盘鉴定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要求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2	
		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			
		无粘结预应力筋防水检测记录，预应力筋断丝检测记录			
		装配式构件安装连接检验报告			
7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	露筋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 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 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 70%。	2	
8		裂缝		3	
9		连接部位缺陷		2	
10		夹渣		1	
11		疏松		1	
12		蜂窝		1	
13		孔洞		2	
14		外形缺陷		2	
15		外表缺陷		1	
16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 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 90%,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1.2.2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焊缝质量	焊缝检验返修率不大于 2% 时, 得分 100%; 返修率大于 2%, 但不大于 5% 时, 得分 70%。所有焊缝经返修后均应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15		
2	性能检测 40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紧固质量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紧固质量检测点优良点达到 95% 及以上, 其余点达到合格点, 得分 100%; 当检测点优良点达到 80% 及以上, 但不足 95% 时, 其余点达到合格点, 得分 70%。	15		
3		防腐及防火涂装	全部涂装干漆膜厚度检测点优良点达到 95% 及以上, 其余点达到合格点时, 得分 100%; 当检测点优良点达到 80% 及以上, 但不足 95% 时, 其余点达到合格点时, 得分 70%。	10		
4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钢材、焊材、紧固连接件出厂合格证, 进场验收记录, 复试报告 加工件出厂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及进场验收记录 防火及防腐涂装材料出厂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进场验收记录, 耐火极限、涂层附着力试验报告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 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0	
5	质量记录 30	施工记录	焊接施工记录 预拼装及构件吊装记录 网架结构屋面施工记录 焊缝外观及焊接尺寸检查记录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8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6	施工 试验	网架结构节点承载力试验 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 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 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2	
		高强度螺栓预拉力复验 报告及螺栓最小荷载试 验报告、高强度大六角 头螺栓连接副扭矩系 数复试报告、摩擦面抗 滑移系数检 验报告			
		焊接工艺评定报告			
		金属屋面系统抗风能力 试验报告			
7	观感 质 量、 允许 偏差 30	焊缝外观质量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 到“好”，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100%；80%及以上达 到“好”，不足 90%，其余 达到“一般”，得分 70%。	3	
8		普通紧固件、高强度螺栓连接 外观质量		3	
9		主体钢结构构件、钢网架结构 表面质量		3	
10		普通涂层、防火涂层表面质量		3	
11		压型金属板、钢平台、钢梯、 钢 栏杆安装质量		3	
12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 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 100%；80% 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 足 90%，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1.2.3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砌体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2	性能检测	砂浆强度 混凝土强度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70%。	15		
40				15		
3		全高砌体垂直度	各检测点均达到规范规定值, 得分 100%; 各检测点 80%及以上达到规范规定值, 但不足 100%, 得分 70%。	10		
4	质量记录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构造柱、圈梁等构件钢筋原材、水泥、砌块、预拌砌筑砂浆合格证, 进场验收记录; 水泥、砌块复试报告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 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0	
5		施工记录	构造柱、圈梁施工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8	
			砌筑砂浆使用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施工试验	砂浆、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12	
			砂浆、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水平灰缝砂浆饱满度检测记录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7	观感 质量、 允许 偏差 30	砌筑留搓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70%。	2		
8		过梁、压顶		2		
9		构造柱、圈梁		2		
10		砌体表面质量 网状配筋及位置 组合砌体及马牙搓拉结筋			1	
11					1	
12					2	
13		预留孔洞、预埋件			2	
14	细部质量		3			
15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90%，得分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2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 (桥梁工程)

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桥梁长度				结构类型		
序号	评价项目	地基与基础工程评价评分		主体结构工程评价评分		备注
		应得分	实得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分)		(40分)		
2	质量记录	(50分)		(30分)		
3	观感质量、 允许偏差			(30分)		
4	合计	(100分)		(100分)		
5	各部位权重实得分	A=地基与基础工程评价评分 ×0.4=		B=主体结构工程评价评分 ×0.6=		
综合得分 (100分)						
<p>评价评语:</p> <p style="margin-top: 100px;">评价组:</p> <p style="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p>						

表 2.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地基与基础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	地基承载力检测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70%。	20	
		桩基单桩承载力检测			
		桩身完整性检测	一次检测结果为 90% 及其以上达到 I 类桩, 其余达到 II 类桩时, 得分 100%; 一次检测结果为 80% 及其以上, 但不足 90% 达到 I 类桩, 其余达到 II 类桩, 得分 70%。	15	
		地基沉降观测	观测点设置、观测点沉降值符合设计要求, 观测记录完整, 得分 100%; 观测点设置滞后或记录不完整, 得分 70%。	15	
2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出厂合格证及进场检验报告、混凝土进场塌落度测试记录	检验报告应真实、有效, 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5	
3	质量记录 50	地基处理施工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15	
灌注桩成孔、钢筋笼、混凝土浇筑施工记录					
钢筋制作、模板安装、混凝土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试验	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20	
混凝土抗压强度报告及评定记录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工艺评定报告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2.2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 测 40	结构实体混凝土强度	结构实体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和混凝土强度实体检测结果符合规范规定, 得分 100%; 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 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 规范规定时, 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 检验结果符合规范规定, 得分 70%。	20		
2		结构实体钢筋保护层厚度	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 时, 得分 100%; 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 90%但不小于 80%时, 可再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 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 得分 70%。	10		
3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 项目的合格率为 80%及以上, 得 分 100%; 当检验项目的合格率小于 80%, 但不小于 70%时, 可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 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的合格率为 80%及以上时, 得分 70%。	10		
4	质量 记录 30	材料合格 证、进场验 收记录及复 试报告	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出厂合格证及进场检验报告、混凝土进场塌落度测试记录	检验报告应真实、有效, 满足 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0	
5		施工记录	施工测量记录及沉降观测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 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 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 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8	
			钢筋制作、模板安装、砼 施工记录、隐蔽工程验收 记录			
		预应力筋安装、张拉、压 浆记录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6		混凝土配合比及耐久性检测报告、压浆料抗压、抗折强度报告 混凝土抗压强度报告及评定 工艺评定报告、钢筋连接试验报告 预应力锚固性能检测报告，预应力孔道摩阻试验报告、锚下有效应力检测报告 钢结构焊缝检验报告及栓接摩擦面抗滑移系数检测报告 钢结构涂装层涂装厚度及粘结强度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2	
7	观质量、允许偏差	混凝土表面应平整，色泽均匀，无明显错台、蜂窝麻面，外形轮廓清晰、线形顺直、无明显缺陷。钢梁安装线形平顺，防护涂装色泽应均匀、无漏涂、无划伤、无起皮，涂膜无裂纹。全桥整体线形平顺，梁缝基本均匀。桥梁防撞墙安全稳固、伸缩缝安装正确、无杂物、桥台锥坡砌筑完好。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 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 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 70%。	15	
8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 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 90%，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3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 (道路工程)

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道路面积				结构类型		
序号	评价项目	路基工程评价评分		基层工程评价评分		备注
		应得分	实得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 分)		(40 分)		
2	质量记录	(50 分)		(30 分)		
3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 分)		
4	合计	(100 分)		(100 分)		
5	各部位权重 实得分	$A = \text{路基工程评价评分} \times 0.4 =$		$B = \text{基层工程评价评分} \times 0.6 =$		
综合得分(100 分)						
<p>评价评语：</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0px;">评价组：</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p>						

表 3.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路基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	地基承载力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70%。	15		
		压实度		15		
		弯沉值		20		
2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出厂合格证及进场验收记录及水泥等检验(复试)报告, 见证记录	检测报告应真实、有效, 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5		
3	质量记录 50	施工记录	施工测量记录及沉降监测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15	
			地基处理(粉喷桩、换填、土工材料等)施工记录			
			路基宽度、横坡度、边坡施工检查记录			
			隐蔽工程记录, 检验批、分项、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记录			
4	施工试验	土工击实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20		
		CBR 承载比及液塑限试验报告、填料含水率检测记录				
		排水管道承载力试验报告				
小计				100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3.2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基层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40	压实度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 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 得分 70%。	15		
2		弯沉值		15		
3		厚度		10		
4	质量记录 3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检验报告应真实、有效, 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0		
5		施工记录				施工测量记录
						摊铺施工(浇筑)记录
						基层宽度、横坡度施工检查记录
	隐蔽工程记录, 检验批、分项、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记录					
6	施工试验	基层材料配合比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12		
		击实试验报告				
		7d 无侧限抗压强度检测报告				
		砼抗压强度报告				
7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	基层表面应平整、坚实、无粗细集料集中现象, 无明显轮迹、推移、裂纹, 接茬平顺, 无贴皮、散料。	随机抽取检查点, 90%及以上达到“好”,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100%; 80%及以上达到“好”, 不足 90%,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70%。	15		
8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 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 得分 100%; 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 但不足 90%, 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4.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地基承载力检测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100%;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30		
	桩基单桩承载力检测					
	桩身完整性检测		一次检测结果为 90%及其以上达到 I 类桩,其余达到 II 类桩时,得分 100%;一次检测结果为 80%及其以上,但不足 90%达到 I 类桩,其余达到 II 类桩,得分 70%。			
2	性能检测 50	结构 钢筋、混 凝 土性能 检测	混凝土强度	结构实体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和混凝土强度实体检测结果符合规范规定,得分 100%;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规范规定时,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检验结果符合规范规定,得分 70%。	6	
			钢筋保护层厚度	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得分 100%;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 90%但不小于 80%时,可再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得分 70%。	6	
3		防水性能试验		无渗漏、结构表面无湿渍,得分 100%;无漏水,总湿渍面积应不大于总防水面积(包括墙、顶、地面)的 1/1000,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不超过 1 处,每处面积不大于 0.1m ² 时,得分 70%。	8	
4	质量记录 25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钢筋、混凝土拌合物合格证,防水卷材进场验收记录,钢筋复试报告,钢筋连接材料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查合格,得分 70%。	10	
	预制构件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及进场验收记录					
	预应力锚夹具、连接器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5	施工记录	桩基施工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要求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70%。	6	
		混凝土施工记录			
		装配式结构安装施工记录			
		预应力筋安装、张拉及灌浆封锚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施工试验	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开盘鉴定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70%。	9	
		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			
		无粘结预应力筋防水检测记录，预应力筋断丝检测记录			
		装配式构件安装连接检验报告			
7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露筋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70%。	2	
8		裂缝		3	
9		连接部位缺陷		2	
10		夹渣		1	
11		疏松		1	
12		蜂窝		1	
13		孔洞		2	
14		渗漏		2	
15	25	外表缺陷	1		
16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90%，得分70%。	10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4.2.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隧道工程=矿山法隧道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结构 钢筋、 混凝土 性能检 测	混凝土强度	结构实体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和混凝土强度实体检测结果符合规范要求, 得分 100%; 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规范要求时, 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 检验结果符合规范要求, 得分 70%。	10	
		钢筋保护层厚度、 钢筋间距	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 得分 100%; 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 90%但不小于 80%时, 可再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 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 得分 70%。	10	
2	性能 检测 50	壁后注浆空洞检测	检测结果符合规范及设计文件要求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 得分 70%。	10	
3		结构衬砌厚度检测	雷达无损检测结果符合规范及设计文件要求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 得分 70%。	10	
4		地下渗漏水检验	无渗漏、结构表面无湿渍, 得分 100%; 无漏水, 总湿渍面积应不大于总防水面积(包括墙、顶、地面)的 1/1000, 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不超过 1 处, 每处面积不大于 0.1m ² 时, 得分 70%。	10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5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钢筋、水泥、外加剂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混凝土进场坍落度测试记录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 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0	
6		防水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锚杆拉拔试验报告、防水板焊接试验报告、湿喷混凝土及二衬混凝土强度检测报告、初支厚度及二衬混凝土厚度、脱空检测报告、隧道结构无损检测报告			
6	质量记录 30	管棚钻孔、注浆记录、掌子面开挖断面记录、不良地质地段处理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要求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10	
6		钢筋、钢格栅制安, 模板台车			
6		混凝土施工记录			
6		防水层施工记录及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7	施工试验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10	
7		喷射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			
7		喷射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8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20	1、喷射混凝土应密实、平整, 无裂缝、脱落、漏喷、漏筋、空鼓、渗漏水等现象。平整度允许偏差 30mm, 且矢弦比不应大于 1/6; 2、缓冲层铺贴面平整, 无皱褶、积水; 固定垫片间距拱顶宜 50cm, 侧墙 80-100cm, 仰拱 100-150cm。塑料防水板的铺设应平顺, 不得有下垂、绷紧和破损现象, 塑料防水板搭接宽度允许偏差-10mm。	随机抽取检查点, 90%及以上达到“好”,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100%; 80%及以上达到“好”, 不足 90%,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70%。	20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4.2.2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隧道工程-盾构隧道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管片性能检测	外观质量、尺寸偏差，抗弯，抗拔，抗渗检漏，三环拼装，检查实验报告合格得分 100%，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20	
		壁后注浆空洞检测	检测结果符合规范及设计文件要求得分 100%，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2	50	地下渗漏水检验	无渗漏、结构表面无湿渍，得分 100%；无漏水，总湿渍面积应不大于总防水面积（包括墙、顶、地面）的 1/1000，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不超过 1 处，每处面积不大于 0.1m ² 时，得分 70%，同标准每超过一处扣 10%。	15	
3		三维扫描	隧道水平收敛，椭圆度，管片错台，渗漏水，检查检验报告符合要求得分 100%，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15	
4	质量记录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钢筋、水泥、外加剂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混凝土进场坍落度测试记录	10	
		防水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5	30	施工记录	钢筋制作安装施工记录 模具复核记录 混凝土施工记录 管片拼装施工记录 壁后注浆施工记录 管片防水安装施工记录	10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6	施工试验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10	
		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7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20	<p>1、管片及管片拼装：管片外形缺陷：管片无缺棱、掉角、麻面、露筋现象，无贯穿裂缝；螺母终拧后螺栓丝外露不小于 2 个螺距；孔洞封堵：封堵不饱满；</p> <p>2、隧道防水：隧道渗漏：无线流、滴漏和漏泥沙现象；</p> <p>3、拱部、边墙、隧底及洞身变截面处、衬砌表面密实、平整、光洁、色泽均匀；</p> <p>4、管片拼装允许偏差衬砌环内错台±5mm，衬砌环间错台±6mm，衬砌环椭圆度±5%。</p>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 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 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 70%。	20	
小计				100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5-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
(水处理工程)**

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建设规模				结构类型			
序号	评价项目	地基与基础工程评价评分		主体结构工程评价评分			备注
		应得分	实得分	应得分	混凝土结构工程实得分	钢结构工程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分)		(40分)			
2	质量记录	(50分)		(30分)			
3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分)			
4	合计	(100分)		(100分)			
5	各部位权重 实得分	A=地基与基础工程评价评分×0.4=		B=主体结构工程评价评分×0.6=			
综合得分 (100分)							
<p>评价评语:</p> <p>评价组: 年 月 日</p>							

**表 5.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地基与基础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	地基(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100%;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20	
		桩基单桩承载力检测			
		桩身完整性检测	一次检测结果为 90%及其以上达到 I 类桩,其余达到 II 类桩时,得分 100%;(其中管桩要求一次检测结果为 100% 达到 I 类桩) 一次检测结果为 80%及其以上,但不足 90%达到 I 类桩,其余达到 II 类桩,得分 70%。		
2		地下渗漏水检验	无渗漏、结构表面无湿渍,得分 100%;无漏水,总湿渍面积应不大于总防水面积(包括墙、顶、地面)的 1/1000,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不超过 1 处,每处面积不大于 0.1m ² 时,得分 70%。	15	
3		沉降观测	观测点设置、观测点沉降值符合设计要求,观测记录完整,得分 100%;观测点设置滞后或记录不完整,得分 70%。	15	
4	质量记录 5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钢筋、水泥、预制桩、防水材料、管材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预拌混凝土进场坍落度测试记录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15
施工记录		桩基施工记录			
		混凝土施工记录			
		地基验槽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施工试验	压实度检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	20
			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5.2.1-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 测 40	结构实体混凝土强度	结构实体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和混凝土强度实体检测结果符合规范规定，得分 100%； 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规范规定时，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检验结果符合规范规定，得分 70%。	20	
2		结构实体钢筋保护层厚度	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得分 100%； 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 90%但不小于 80%时，可再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得分 70%。	10	
3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项目的合格率为 80%及以上，得分 100%； 当检验项目的合格率小于 80%，但不小于 70%时，可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的合格率为 80%及以上时，得分 70%。	10	
4	质量 记录 3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钢筋、水泥、防水材料、预制构件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6	
		预拌混凝土进场坍落度测试记录			
5		施工记录	混凝土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 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6	施工试验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 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开盘鉴定报告 混凝土抗渗试验报告 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 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4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7	观感 质量、 允许 偏差 30	混凝土结构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70%。	3	
8		混凝土构件尺寸		3	
9		混凝土外观质量		3	
10		预埋件、预留孔(洞)		3	
11		总体布置		3	
12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90%，得分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5.2.2-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40	焊缝质量	焊缝检验返修率不大于 2%时, 得分 100%;返修率大于 2%, 但不大于 5%时, 得分 70%。所有焊缝经返修后均应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15	
2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紧固质量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紧固质量检测点优良点达到 95%及以上, 其余点达到合格点, 得分 100%; 当检测点优良点达到 80%及以上, 但不足 95%时, 其余点达到合格点, 得分 70%。	15	
3		防腐及防火涂装	全部涂装干漆膜厚度检测点优良点达到 95%及以上, 其余点达到合格点时, 得分 100%; 当检测点优良点达到 80%及以上, 但不足 95%时, 其余点达到合格点时, 得分 70%。	10	
4	质量记录 3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 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0	
		钢材、焊材、紧固连接件出厂合格证, 进场验收记录, 复试报告 加工件出厂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及进场验收记录 防火及防腐涂装材料出厂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进场验收记录, 耐火极限、涂层附着力试验报告			
5	施工记录	焊接施工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 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8	
		预拼装及构件吊装记录			
		网架结构屋面施工记录			
		焊缝外观及焊接尺寸检查记录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6	施工 试验	网架结构节点承载力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 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2	
		高强度螺栓预拉力复验报告及螺栓最小荷载试验报告、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连接副扭矩系数复试报告、摩擦面抗滑移系数检验报告			
		焊接工艺评定报告			
		金属屋面系统抗风能力试验报告			
7	观感 质量、 允许 偏差 30	焊缝外观质量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70%。	3	
8		普通紧固件、高强度螺栓连接外观质量		3	
9		主体钢结构构件、钢网架结构表面质量		3	
10		普通涂层、防火涂层表面质量		3	
11		压型金属板、钢平台、钢梯、钢栏杆安装质量		3	
12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90%，得分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5.2.3-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砌体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40	砂浆强度、抗渗、抗冻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15	
2		混凝土强度、抗渗、抗冻		15	
3	砌体垂直度		各检测点均达到规范规定值，得分 100%；各检测点 80%及以上达到规范规定值，但不足 100%，得分 70%。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10	
4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钢筋、水泥、砌块、砖、预拌砂浆、防水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10	
5	质量记录 30	施工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8	
		构造柱、圈梁施工记录 砌筑砂浆施工记录			
6	施工试验	砂浆、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2	
		砂浆、混凝土试件抗压、抗渗、抗冻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水平灰缝砂浆饱满度检测记录			
		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			
7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	灰缝或灌缝饱满、严密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 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 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 70%。	3	
8		砌块砌筑内外表面平整度		3	
9		砌体结构表面质量		2	
10		预留孔洞位置		2	
11		预埋管、预埋件位置		2	
12		细部质量		3	
13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 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 90%，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6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园林工程)

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建设规模								结构类型					
序号	评价项目	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路基工程评价评分		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基层工程评价评分		园林理水工程评价评分		园林给排水工程评价评分		园林建筑工程评价评分		备注	
		应得分	实得分	应得分	实得分	应得分	实得分	应得分	实得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分)		(40分)		(40分)		(40分)		(40分)			
2	质量记录	(50分)		(30分)		(30分)		(30分)		(30分)			
3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分)		(30分)		(30分)		(30分)			
4	合计	(100分)		(100分)		(100分)		(100分)		(100分)			
5	各部位权重实得分	A=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路基工程评价评分×0.2=		B=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基层工程评价评分×0.2=		C=园林理水工程评价评分×0.2=		D=园林给排水工程评价评分×0.2=		E=园林建筑工程评价评分×0.2=			
综合得分(100分)													
评价评语:													
											评价组:		
											年 月 日		

表 6.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路基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	压实度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50	
2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原材料、成品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检测报告应真实、有效，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15	
3	质量记录 50	施工记录 施工测量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5	
地基处理施工记录					
路基宽度、横坡度、边坡施工检查记录					
4	施工试验	土工击实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20	
CBR 承载比及液塑限试验报告					
路基平整度检测报告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6.2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园林道路、广场铺装工程-基层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40	压实度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100%;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20	
2		厚度		20	
3	质量记录 3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原材料、成品出厂合格证及进场检验报告	检验报告应真实、有效,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10
4		施工记录			
			摊铺施工(浇筑)记录		
			基层宽度、横坡度、平整度施工检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子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8			
5	施工试验	基层材料配合比试验报告	击实试验报告,7d 无侧限抗压强度试验报告,混凝土抗压(抗折)强度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2
6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			
7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 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 90%,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6.3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园林理水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水池满水试验、管道水压试验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70%。	25			
2		水质检测报告		15			
3	质量记录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检验报告应真实、有效, 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0			
4		施工记录				施工测量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 符合要求, 得分 70%。
						混凝土施工记录	
5	施工试验	混凝土原材料、配合比、抗压强度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12			
6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水景水池表面颜色、纹理、质感协调一致	随机抽取检查点, 90%及以上达到“好”,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100%; 80%及以上达到“好”, 不足 90%,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70%。	15			
		园林驳岸工程无肉眼可见的沉降裂缝且无修补痕迹					
7	偏差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园林驳岸溢水口与驳岸主体风格一致、协调	随机抽取测点, 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 得分 100%; 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 但不足 90%, 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6.4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园林给排水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40	给水管道水压试验, 排水管道满水试验(严密性试验)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70%。	40	
2	质量记录 3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管道等构配件, 进场时附制造许可证及许可证附件等资料的有效抄件	检验报告应真实、有效, 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 得分 70%	10
3		施工记录	施工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 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8
		冲洗记录			
4		施工试验	压力试验记录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 得分 100%; 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得分 70%。	12
5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	管道安装横平竖直, 固定牢固可靠, 未见变形。水平安装的重力流管道坡向正确, 坡度符合规范规定	随机抽取检查点, 90%及以上达到“好”,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100%; 80%及以上达到“好”, 不足 90%,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70%。	15	
		管道连接严密、可靠, 未见接口渗漏			
		焊接连接管道的焊缝饱满, 焊渣清理干净, 焊缝宽度、厚度均匀, 表面纹理清晰均匀			
		镀锌钢管外表损伤部位均采取了有效的防腐措施, 普通焊接钢管表面防腐涂层完整, 涂刷均匀			
6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 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 得分 100%; 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 但不足 90%, 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6.5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园林建筑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40	结构实体混凝土强度	结构实体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和混凝土强度实体检测结果符合规范要求，得分 100%；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规范要求时，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检验结果符合规范要求，得分 70%。	25	
2		结构实体钢筋保护层厚度	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得分 100%；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 90%但不小于 80%时，可再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得分 70%。	15	
3	质量记录 3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钢筋、混凝土拌合物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钢筋复试报告，钢筋连接材料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检验报告应真实、有效，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10
		预制构件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及进场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混凝土施工记录 装配式结构安装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要求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8
5	施工试验	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开盘鉴定报告 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及强度评定记录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 装配式构件安装连接检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2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6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30	混凝土结构构件不存在有害裂缝及危及结构安全的质量缺陷或质量隐患	随机抽取检查点, 90%及以上达到“好”,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100%; 80%及以上达到“好”, 不足 90%, 其余达到“一般”, 得分 70%。	15	
		混凝土结构构件尺寸准确、线条顺直、表面平整、棱角方正, 未见明显质量缺陷			
7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 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 得分 100%; 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 但不足 90%, 得分 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7.1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地基与基础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性能检测 50	地基(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100%;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得分 70%。	20		
		桩基单桩承载力检测				
		桩身完整性检测	一次检测结果为 90%及其以上达到 I 类桩,其余达到 II 类桩时,得分 100%;(其中管桩要求一次检测结果为 100%达到 I 类桩)一次检测结果为 80%及其以上,但不足 90%达到 I 类桩,其余达到 II 类桩,得分 70%。	30		
2	质量记录 5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原材料、半成品、预制构件合格证及进场验收记录,预拌混凝土进场坍落度测试记录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 70%。	20	
3		施工记录	施工测量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得分 70%。相关规范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	15	
			地基处理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试验	土工击实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资料齐全有效,得分 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 70%。	15		
		压实度试验报告				
		混凝土配合比试验报告				
		混凝土试件强度试验报告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工艺评定报告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表 7.2

十堰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评价评分表 (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结构实体混凝土强度	结构实体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和混凝土强度实体检测结果符合规范规定, 得分 100%; 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规范规定时, 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 检验结果符合规范规定, 得分 70%。	10	
2	结构实体钢筋保护层厚度	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 得分 100%; 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 90%但不小于 80%时, 可再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 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时, 得分 70%。	10	
3	构件裂缝宽度、抗裂和挠度检验	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100%;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得分 70%。	5	
4	性能检测 40 地下渗漏水检验	无渗漏、结构表面无湿渍, 得分 100%; 无漏水, 总湿渍面积应不大于总防水面积(包括墙、顶、地面)1/1000, 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不超过 1 处, 每处面积不大于 0.1m ² 时, 得分 70%。	10	
5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项目的合格率为 80%及以上, 得分 100%; 当检验项目的合格率小于 80%, 但不小于 70%时, 可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 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的合格率为 80%及以上时, 得分 70%。	5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6	质量记录 30	材料合格证、进场验收记录及复试报告	原材料、半成品、预制构件合格证及进场验收记录,预拌混凝土进场坍落度测试记录	验收记录应真实、有效,复试报告应满足设计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100%;资料基本完整或经复检合格,得分70%。	10	
7		施工记录	施工测量记录 钢筋制作、模板安装、混凝土浇筑施工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预应力筋安装、张拉、压浆记录	施工记录应真实、有效,记录数据内容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范要求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70%。	10	
8		施工试验	混凝土配合比及耐久性试验报告,压浆料抗压、抗折强度试验报告 钢筋连接试验报告、工艺评定报告 预应力锚固性能检验报告	试验报告数据、结论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得分100%;资料基本完整或按相关规定处理后符合要求,得分70%。	10	
9	观感质量、允许偏差	混凝土表面应平整,色泽均匀,无明显错台、蜂窝麻面,外形轮廓清晰、线形顺直、无明显缺陷。管廊整体线形平顺,变形缝基本均匀。	随机抽取检查点,90%及以上达到“好”,其余达到“一般”,得分100%;80%及以上达到“好”,不足90%,其余达到“一般”,得分70%。	15		
10	30	抽查允许偏差情况	随机抽取测点,9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范定值,得分100%;80%及以上实测值达到规定值,但不足90%,得分70%。	15		
小计						
评价结果	实得分合计:		评价人员:	评价时间:		